

目黑区

2024年度版

资源与垃圾的分类方法・投放方法

请投放到指定的收集场所 请在回收日期一览表P4中确认星期几回收并填写在○中



资源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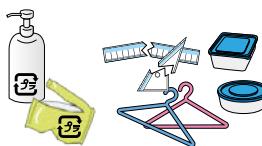
每周 1 次

星期

分成 4 类别早晨
8:00 点之前丢弃。

①塑料

- 塑料制「容器」、「包装」
- 塑料制品



非顽固残留污垢用水简单冲洗



污垢无法清除的塑料⇒作为可燃垃圾处理

装入透明或半透明的垃圾袋
※请勿装两、三层袋子

②塑料瓶 (PET瓶)

PET

瓶盖和标签请分类到
①塑料冲洗后沥干水分
压扁瓶身装入专用网袋
或透明或半透明的垃圾袋

③玻璃瓶 (饮料·食品用)

金属瓶盖作为
不可燃垃圾回收简单冲洗
装入专用收集箱或
透明或半透明的垃圾袋

④罐 (饮料·食品用)

简单冲洗
装入专用收集箱或
透明或半透明的垃圾袋

污垢无法清除的玻璃瓶、罐⇒作为不可燃垃圾处理

可燃垃圾

每周 2 次

星期 星期



控干水分



食用油



衣物类·布制品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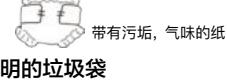
枝叶·落叶

枝叶等请剪切至 50cm 以下的长度
捆绑起来，捆绑直径限 30cm 以下。无法作为资源丢弃的塑料制品
(污垢无法清除的物品、或混有金属等其他材料的物品)

皮革·橡胶制品



不能作为废纸回收的纸类

防水加工的纸
纸屑·照片
带有污垢、气味的纸

→ 装入带盖的容器或透明或半透明的垃圾袋

不可燃垃圾

每月 2 次

星期

第 ■ · ■

玻璃·碎瓶·
陶瓷器等

→ 装入带盖的容器或透明或半透明的垃圾袋

请注意!!
使用完后装入其他袋子，
注明“危险”后再丢弃。

金属类



喷雾罐·打火机·液化气罐

荧光灯管·
灯泡型荧光灯管请装入更换时的盒子里、或在袋子上注明
“荧光管”后再丢弃。

水银体温计 水银血压计

请在袋子上注明“水銀体温計·水銀血壓計”
后再丢弃。

小型家电用品

(最大边长未满 30cm 的东西)

小家电中有 9 个品目的物品需
投放至区设施的回收箱内！

→ P5

废纸

每周 1 次

星期

在早晨 8:00 之前投放扔出

集体
回收

①报纸·②杂志类·③瓦楞纸箱

分成 3 类别用绳子捆綁

* 请除去纸以外的部分
(胶带、薄膜、金属配件等)

家庭产生的废纸，将由町会、自治会等团体进行回收。请通过垃圾收集处的公示栏查看星期几回收。

※企事业产生的废纸不得投放至集体回收处。

大件垃圾

收费申请制

在早晨 8:00 之前投放扔出

请投放到申请时所指定的场所

自黑区大件垃圾受理中心 (星期一~六 上午 8:00 ~ 下午 7:00 节日受理, 年末年初不受理)
03-5715-0053互联网申请《24小时受理》请利用多语言功能
自黑区官网：“粗大ごみ処理の手続き”
(大件垃圾处理的手续)

电池和使用过的小型家电(手机等)的回收工作 ⇒ 参阅P5

家电4个品目和电脑等的回收工作 ⇒ 参阅P6

[询问] ●目黑区清扫事务所 (回收, 搬运等) 03-3719-5345 ●清扫再生利用课 (计划, 普及启发等) 03-5722-9572

资源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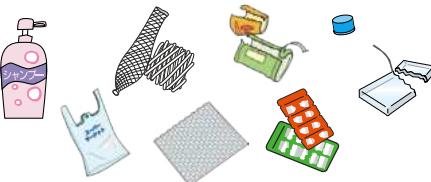
每周 1 次

- 资源去污后请分成 4 类别丢弃。
- 必须在回收日当天早晨 8:00 之前投放到垃圾收集处
- 种类不同，回收时间与回收车辆也不同。

①塑料

◎ 塑料制「容器」、「包装」

盒类、杯类、托盘类、瓶类、包装袋类、缓冲材・泡沫聚苯乙烯类 等



丢弃方法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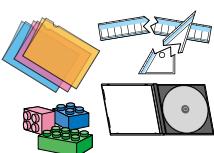
- ① 内容物不得残留
- ② 有污渍，冲洗掉，沥干
- ③ 塑料制容器、包装以及塑料制品一起装入能看见内容物的袋子

*纸质价格吊牌、标签等，无法揭除的情况下请直接投放。
*请勿装两、三层袋子

◎ 塑料制品

(整个制品都是由塑料制成，大致上单边边长不足30cm)

文具、玩具等



餐厨用品等



其他、日用品等



✗ 不能回收的容器、包装

- | | | | |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|--|
| • 污渍无法清除的物品
⇒ 属于可燃垃圾 | • 混有金属等塑料之外其他材料的制品
⇒ 属于大件垃圾 | • 大致上单边边长超过30cm的制品
⇒ 属于大件垃圾 | • 塑料瓶
⇒ 资源②塑料瓶 | • 不易进行循环再利用的制品 ⇒ 属于可燃垃圾
磁带状制品、厚度超过5mm的制品等 |
| • 橡胶、硅胶制品
⇒ 属于可燃垃圾 | • 充电宝、电子烟或加热式香烟等(内含小型充电式电池的制品)
⇒ 送往厂商、销售店或者回收合作店 | • 刀具、打火机 ⇒ 属于不可燃垃圾 | | |
| • 家居医疗用器械 ⇒ 送往药店或医疗机构 | | • 特别注意！ | | |

②塑料瓶（PET瓶）

清凉饮料·酒类·酱油等塑料瓶



丢弃方法

- ①拧下瓶盖，撕下标签
- ②冲洗后沥干水分

- 压扁瓶身
※请不要往纵向压扁
不要拧成麻花

- ③装入专用网袋或透明或半透明的垃圾袋

*卡在塑料瓶口根部的圆环，如果取不下来可以就这么直接丢弃。

✗ 不能回收的 PET 瓶

- 带有油渍的 PET 瓶
- 污垢无法清除的 PET 瓶 ⇒ 属于可燃垃圾
- 带颜色的 PET 瓶(进口产品等) ⇒ 资源①塑料

③玻璃瓶

饮料·食品用



丢弃方法

- ①拧下瓶盖
- ②冲洗后沥干水分
- ③装入专用收集箱（黄色）或透明或半透明的垃圾袋

*带颜色的瓶也回收
*金属瓶盖作为不可燃垃圾处理

✗ 不能回收的玻璃瓶、罐

- | | | |
|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|
| • 带有油渍或无法清除的污渍的瓶、罐 | • 化学药品瓶 | • 口服药的瓶子可回收 |
| • 破碎的瓶、玻璃板、玻璃杯 | • 本身属于一种制品的瓶子 | |
| • 化妆品瓶 | • 喷雾罐 | ⇒ 作为不可燃垃圾处理 |

④罐（铝罐·铁钢罐）

饮料·食品用



丢弃方法

- ①冲洗后沥干水分
- ②装入专用收集箱（蓝色）或透明或半透明的垃圾袋

*轻轻拧上盖子一起丢弃
*带着拉环一起丢弃

塑料瓶、瓶、罐请勿放入垃圾盒（收集库、保管库），放置在外侧。



可燃垃圾

每周2次

厨房垃圾



请控干水分后丢弃

食用油



请把油用废纸、旧布等吸收，或使用凝固剂凝固。

衣物类·布制品



枝叶·落叶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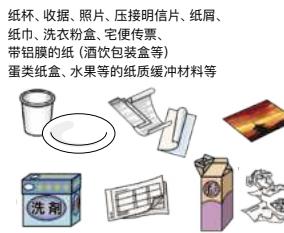
枝叶等请剪切至50cm以下的长度捆绑起来，捆绑直径限30cm以下。一次可投放的量为4捆为止。

皮革·橡胶制品



金属配件等小的金属部分，如果不能拆取下来，就直接投放。

不能作为废纸回收的纸类



其他



*脏污扔到卫生间的便器里，用水冲洗掉。

无法作为资源丢弃的塑料等物品

污垢无法清除的物品



污垢无法清除的塑料瓶

混有金属等塑料以外的材料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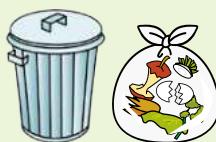


不易进行循环再利用的制品
(磁带状制品、厚度超过5mm的制品等)

金属部分含量偏多的话，请作为“不可燃垃圾”丢弃

丢弃方法

装入带盖的容器或透明或半透明的垃圾袋



*边长超过30cm的物品作为大件垃圾投放
请在垃圾收集处公示栏上所写的时间之前投放垃圾

不可燃垃圾

每月2次

陶瓷器·玻璃



刃具及铁杆子等尖锐物品及易碎物品
请用纸等包住后，
写上“危险”字样
再投放。

金属类



喷雾罐·打火机·液化气罐 (内容物完全用尽的)



请注意
!!

未使用完的喷雾罐、打火机、液化气罐是造成垃圾清扫车火灾的原因之一。请务必遵守以下投放方法。

- ①必须完全使用完
- ②必须与其它不可燃垃圾
分开装入单独的袋子
- ③写上“危险”字，再投放
*不必打孔

*如果内容物没有完全用尽就要丢出时、请务必向目黑区清扫事务所商量。

小型家电用品

(最大边长为30cm以下的物品)

(单边边长超过30cm的物品属于大件垃圾)

*手机等9种制品，请查阅P5



丢弃方法

*可煮6合以上的电饭锅属于大件垃圾。



装入带盖的容器或透明或半透明的垃圾袋

*边长超过30cm的物品作为大件垃圾投放
请在垃圾收集处公示栏上所写的时间之前投放垃圾

废纸 (报纸·纸盒箱·杂志类)

集体回收

来自家庭的废纸，由目黑区的各区域町会，
自治会等团体进行回收(集体回收)

- 请在回收日当天早晨8:00之前投放到垃圾收集处。
(请通过垃圾收集处的公示栏查看星期几回收。)
- 雨天也回收。
- 请勿放入垃圾盒，放置在外侧。

丢弃方法

分成3类别用绳子捆绑

①报纸



*折叠传单纸和报纸一起捆绑再投放。

②杂志类



杂志、书、杂纸等

③瓦楞纸箱



*必须叠好了再投放
*请不要用粘合胶带粘在一起。

*书的硬封面部分要拆下来，
作为可燃垃圾处理
*请除去纸以外的部分
(胶带、薄膜、金属配件等)
*杂纸夹在杂志中或装在纸袋里丢弃。

含水银制品

请勿放入垃圾盒，放置在外侧。

请在每月1次的指定日期早上8:00前扔出。

*丢出时，请不要与不可燃垃圾混装，要单独装袋。

荧光灯管· 灯泡型荧光灯管

请装入要换时的盒子里、或在袋子上注明
“萤光管”后再丢弃。



含水银的其他产品

水银体温计·水银血压计等

请在袋子上注明“水银体温计·水银血压计”
后再丢弃。



白炽灯泡、LED灯泡、电珠、辉光灯是不可燃垃圾。

请装入更换时的盒子里、或用纸等包好，再作为不可燃垃圾丢弃。



目黑区

资源与垃圾收集星期



星期 是「不可燃垃圾」和「含水银制品」的回收日

区域	资源	可燃 垃圾	不可燃垃圾 <small>含水银制品</small>
青叶台 1～3 丁目	四	二・五	第1・3六
青叶台 4 丁目	四	二・五	第1・3六
大冈山 1・2 丁目	五	三・六	第2・4一
大桥 1・2 丁目	一	二・五	第1・3三
柿木坂 1 丁目	三	一・四	第2・4五
柿木坂 2・3 丁目	三	一・四	第1・3五
上目黑 1 丁目	四	二・五	第1・3六
上目黑 2 丁目	六	一・四	第2・4二
上目黑 3 丁目	六	二・五	第2・4三
上目黑 4・5 丁目	一	二・五	第2・4三
五本木 1・2 丁目	一	二・五	第2・4三
五本木 3 丁目	三	一・四	第2・4五
驹场 1～4 丁目	一	二・五	第1・3六
下目黑 1・2 丁目	四	二・五	第2・4六
下目黑 3～5 丁目	四	二・五	第2・4六
下目黑 6 丁目	二	三・六	第1・3四
自由丘 1～3 丁目	五	三・六	第1・3一
洗足 1・2 丁目	二	三・六	第2・4四
平町 1・2 丁目	五	三・六	第2・4一
鷹番 1～3 丁目	三	一・四	第2・4五
中央町 1・2 丁目	六	一・四	第2・4五
中町 1・2 丁目	六	一・四	第1・3二
中根 1 丁目	五	三・六	第1・3一
中根 2 丁目	五	三・六	第2・4一
中目黑 1・2 丁目	四	二・五	第1・3六
中目黑 3～5 丁目	六	一・四	第2・4二
原町 1・2 丁目	二	三・六	第2・4四

区域	资源	可燃 垃圾	不可燃垃圾 <small>含水银制品</small>
东丘 1・2 丁目	三	一・四	第1・3五
东山 1～3 丁目	一	二・五	第1・3三
碑文谷 1・2 丁目	二	三・六	第2・4四
碑文谷 3・4 丁目	五	三・六	第2・4四
碑文谷 5・6 丁目	三	一・四	第2・4五
三田 1・2 丁目	四	二・五	第2・4六
绿丘 1～3 丁目	五	三・六	第1・3一
南 1 丁目	二	三・六	第2・4四
南 2 丁目	五	三・六	第2・4四
南 3 丁目	五	三・六	第2・4一
目黑 1 丁目	四	二・五	第2・4六
目黑 2 丁目	四	二・五	第1・3六
目黑 3・4 丁目	六	一・四	第1・3二
目黑本町 1～3 丁目	二	三・六	第1・3四
目黑本町 4～6 丁目	二	三・六	第1・3四
八云 1～5 丁目	三	一・四	第1・3五
祐天寺 1・2 丁目	六	一・四	第2・4二

不可燃垃圾每月两次收集日之例

比如收集日为第1・3 星期一，
是指该月的第一个・第三个星期一。



废纸回收

请通过收集处的公示栏等确认回收星期。

"在LINE应用程序上将目黑区官方账号(@meguro_city)“添加为朋友”，并登录了自己所住地区的人士，区政府将在该地区的资源与垃圾回收日的前一天发出提醒通知。"



干电池(小型充电式电池等以外)的回收工作

请送往设置在下列回收场所的回收箱

主要回收场所

- ・目黑区综合厅舍西口
- ・地区服务事务所
- ・住区中心
- ・田道交流馆
- ・目黑区居民学院
- ・绿丘交流中心别馆
- ・目黑区民中心 等



【可回收电池】

- ・碱性干电池
- ・锌锰干电池
- ・一次性锂电池(圆柱型/硬币型)
- ・纽扣电池

※请在两端贴上胶带，进行绝缘处理再丢弃。

锂离子电池等的回收工作

请选择下述某一种方法进行丢弃！

◆附有回收利用标志的锂离子电池等

由回收合作店进行回收。

可在下列官网进行检索

一般社团法人 J B R C

☎03-6403-5673

<https://www.jbrc.com/>

(是用日语指南的)



(回收利用标志)

◆由日本香烟协会负责回收加热式香烟

部分加热式香烟由香烟销售店等

进行免费回收和循环再利用

一般社团法人 日本香烟协会

☎03-6746-4955

<https://www.tioj.or.jp/recycling/>

(是用日语指南的)



◆在区内十个地方设置的回收箱进行回收

附有回收利用标志的充电电池等，尽可能
送往合作店或销售店处理

(例)

- ・锂离子电池
- ・充电宝
- ・电子烟/加热式香烟
- ・电动剃须刀
- ・电动牙刷(不包含牙刷头部分)
- ・便携式风扇
- ・其他含有小型充电式电池的制品



*单边超过30cm请勿放入。

*破损、膨胀物品请咨询目黑区清扫事务所。
*企事业产生的垃圾回收箱不予以回收。



回收使用过的小型家电

(手机等9个品目)

回收对象

- ①手机
- ②便携式摄游戏机
- ③随身听
- ④数码相机
- ⑤便携式摄像机
- ⑥电子辞典
- ⑦桌上计算机
- ⑧便携式汽车导航系统
- ⑨软线类(含AC适配器)

以下物品请勿放入回收箱。

○属于对象9种类以外的小型家电用品

○企事业单位丢弃的物品

○无法投入回收箱投入口的(单边边长超过30cm以上的物品)



使用过的小型家电(9个品目)、小型充电式电池等回收箱的设置场所(区内有10处)

- | | |
|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①驹场住区中心 | (驹场 1-22-4) |
| ②目黑区综合厅舍西口 | (上目黑 2-19-15) |
| ③绿丘交流中心本馆 | (绿丘 2-14-23) |
| ④目黑区清扫事务所 | (目黑本町 2-13-19) |
| ⑤目黑区清扫事业所 | (中目黑 4-1-2) (在2楼办公室回收。请打声招呼) |
| ⑥目黑区环保广场 | (目黑 1-25-26 田道交流馆地下1楼) |
| ⑦北部地区服务事务所 | (大桥 1-5-1 Crossair塔9楼) |
| ⑧中央地区服务事务所 | (中央町 2-9-13 食贩楼内) |
| ⑨南部地区服务事务所 | (碑文谷 1-18-14 碑小学内西南侧) |
| ⑩西部地区服务事务所 | (柿之木坂 1-28-10) |

大件垃圾(收费申请制)

大致上单边边长
超过30cm的制品属于大件垃圾
必须预先通过电话或网络进行申请

申请相关联系方式

目黑区大件垃圾受理中心
☎ 03-5715-0053



受理时间：星期一至星期六 上午8点至晚上7点 节假日也可受理 年末年初除外

网络申请《24小时受理》

*目黑区官网：请从“目黑区大件垃圾受理中心网络受理”页面申请。
*在网络可申请的品目有相应限制。

[目黑区 大件垃圾] 搜索

家电4个品目和电脑等的回收工作

空调、电视机、冰箱、冷冻柜、洗衣机、烘干机

根据家电用品再生利用法规定，
必须执行以下家电用品的回收利用。

处理方法 请从以下处理方法中任选一种

- ①请购入店，或换购店回收
- ②向家电用品再生利用受理中心申请回收



☎ 0570-087200(语音热线)

星期一～星期五 上午9点～下午5点

星期六、星期日、节假日、年末年初休息

电话申请

网上申请

<https://kaden23rc.jp/> (24小时受理/是用日语指南的)

- ③直接拿到指定交易场所

有关指定交易场所，请向清扫再生利用课或
目黑区清扫事务所问询。

所需处理费用

需付 再生利用费+回收搬运费。

*直接拿到指定交易场所时，不需回收搬运费。

电脑等 请从以下处理方法中任选一种

1. 由电脑制造商回收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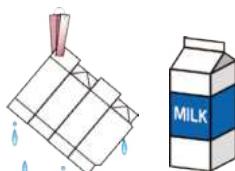
要处理电脑请向厂商进行回收申请。如贴有“PC回收利用标志”的电脑可免费回收。如电脑的厂商不清楚时请咨询“电脑3R推进协会”

☎ 03-5282-7685

官网 <https://www.pc3r.jp/>
(是用日语指南的)



牛奶盒



*清洗内部，切开并晾干
*内侧有银色薄膜的纸盒，
请作为可燃垃圾处理。

投放到下记回收场所或超市等
回收箱

- 主要回收场所
- ・目黑区综合厅舍西口
 - ・部分住区中心
 - ・目黑区环保广场
 - ・消费生活中心
 - ・绿丘交流中心别馆
 - ・驹场老人休闲之家
 - ・驹场野公园自然观察舍 等



废弃食用油

仅限食用植物油。



使用过的墨水盒

仅限兄弟、佳能、爱普生、
日本HP等4所公司的正品。

衣物

也有不能回收的东西。
详细请咨询。

回收场所

目黑区环保广场
(☎ 03-5721-2300)

*全部仅限家庭丢弃的垃圾。

●目黑区清扫事务所（垃圾回收，搬运，资源回收，集聚所等）

☎ 03-3719-5345 目黑区目黑本町 2-13-19

●清扫再生利用课（计划，普及启发等）

☎ 03-5722-9572 目黑区上目黑 2-19-15 目黑区综合厅舍本馆 6F

●目黑区官网 [目黑区] 搜索

目黑区 资源与垃圾的分类方法 · 投放方法

2024年3月发行

发行 / 目黑区 编辑 / 目黑区环境清扫部清扫再生利用课
目黑区上目黑 2-19-15 ☎ 03-5722-9572 FAX : 03-5722-9573

リサイクル適性(A)

この印刷物は、印刷用の紙へ
リサイクルできます。



VEGETABLE
OIL INK この冊子は、ベジタブル
インキを使用しています。